

证券代码：870035

证券简称：松博宇

主办券商：安信证券

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章程修订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审议情况

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8年3月2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关于《修改〈公司章程〉》的议案，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二、章程修订情况

本次对《公司章程》的修改具体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三十九条 （五）关联交易：公司与其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30万元以上，或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1,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%以上的。	第三十九条 （五）关联交易：公司与其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（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积金额，下同）在1000万元以上，或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3,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%以上的。
第一〇二条 （五）关联交易：公司与其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（含同一标的或同一关联人连续12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积金额，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，下同）在30万元以	第一〇二条 （五）关联交易：公司与其关联自然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1000万元以下，或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3,0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

下，或公司与其关联法人达成的关联交易总额在1,000万元以下或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%以下，需经董事会审议。	30%以下，需经董事会审议。
--	----------------

除对上述条款进行修订外，其他条款不变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.《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松博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3月30日